

苏州珂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珂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珂玛科技”或“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审议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故相关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和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一）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按照其所担任的具体职务相应的薪酬政策领取薪酬，不担任相关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公司薪酬福利规定领取津贴。

2、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协议约定领取固定金额每年 15 万元人民币的独立董事津贴，除此之外，不再享受公司的其他报酬、社保待遇等，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四、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意见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进行了审阅，发表如下的审核意见：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与公司所处行业、地区及经营规模相适应，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较好地兼顾了激励与约束机制，有利于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五、其他规定

1、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和保险福利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基本薪酬为月基本工资，按月发放；年度绩效奖金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考核发放，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发放。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公司因财务造假等错报对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时，应当及时对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予以重新考核并相应追回超额发放部分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公司应当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5、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6、本方案中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

六、备查文件

- 1、苏州珂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苏州珂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珂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